

临汾市应急管理局文件

临应急审发〔2024〕57号

临汾市应急管理局

关于对洪洞县泽顺加油站加油站等2家经营单位办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通知

各县、市、区应急管理局,各开发区管委会有关部门:

根据洪洞县泽顺加油站等2家经营单位的申请,按照《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5号)的规定,决定对洪洞县泽顺加油站予以初次颁发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对中国航空油料有限责任公司山西分公司临汾供应站予以延期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各县(市、区)应急管理部门要加强对取证企业的监督管理,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认真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

和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不断提高安全生产水平；对取证后降低许可条件和违法经营的，依法予以查处。

附件：初领、延期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企业名单

临汾市应急管理局

2024年10月21日

附件

初领、延期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企业名单

序号	企业名称	地址	许可范围	许可证编号	有效期限	有效期限 延续至	发证日期	法定代表人	经营 方式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备注
一、初领1家											
1.	洪洞县泽顺加油站	山西省临汾市洪洞县 大槐树镇滨河东路左 北村口	汽油、柴 油	14102413202400001	2024.10.21- 2027.10.20	2027.10.20	2024.10.21	张小建	加油站	91141024M A0MB10F4R	
二、延期1家											
1	中国航空油料有限责任 公司山西分公司临汾供 应站	山西省临汾市尧都区 乔李镇南侯村	煤油	14100213203400001	2024.11.18- 2027.11.17	2027.11.17	2024.10.21	谢晓文	批发	911400008 100141997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临汾市公安局、临汾市生态环境局、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临汾市应急管理局

2024年10月21日印发

校对：田金强

共印6份
